

湖北省优质水稻生产现状与发展思路

李芙蓉, 聂练兵, 凌高 (湖北省种子管理站, 湖北武汉430070)

摘要 介绍湖北省优质稻生产现状, 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 提出发展思路。

关键词 优质稻; 发展; 湖北省

中图分类号 F326.1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0517-6611(2006)19-5059-03

湖北是水稻生产大省, 优质稻的发展与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背景紧密相关。“九五”以来, 我国农业生产迈上新台阶, 国民对农产品的需求由产量型向质量型、多样化转变, 劣质品种普遍销路不畅, 优质品种悄然升温。在外来优质稻米价格坚挺、销路畅通的情况下, 湖北省稻米由于品质不高, 一度价低滞销, 农民连年增产不增收, 种粮积极性显著下降。为适应多样化发展的市场需求, 提高农产品市场竞争力, 增加农民收入, 湖北省委、省政府于1999年提出并组织实施“优质稻米工程”。各级农业主管部门充分解放思想, 积极采取措施, 通过推良种、抓宣传、建基地、树品牌, 推动了优质稻生产的发展, 提高了省内稻米的质量和市场占有率, 改变了外省稻米一统湖北消费市场的被动局面。

1 湖北优质稻生产现状

1.1 品种质量提升, 生产发展较快 1999年以来, 湖北省优质稻生产得到了长足的发展。据农业部门统计, 国标三级以上的优质稻每年以10万 hm^2 的速度递增, 2005年达100万 hm^2 , 占水稻总面积的50%左右, 比1999年前增加了30%。目前, 湖北省优质水稻品种水平、种植规模与长江流域其他水稻主产省份相当, 超过四川、两广等重点发展超级稻的省份, 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1.2 基地建设初见成效, 优质品牌健康成长 随着优质稻产业带、板块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 湖北省正在形成三大优质稻生产区域, 年优质稻面积66.7万 hm^2 以上: 一是江汉平原优质籼粳混作区, 二是鄂中丘陵、鄂北岗地优质中籼稻生产基地, 三是鄂东、鄂东南名特优和高档优质稻生产基地。

全省稻米加工企业发展迅速, 优质稻米品牌较快成长。“荆珍雪”、“银凯”、“国宝”等50多个优质稻米品种获得了国家绿色食品认证, 国宝桥米、监利银欣、洪森、天发天润、中汇莲花、润珠、黄梅香玉、梅园香米、枣阳银针等优质稻米品牌具备了一定的知名度和市场。

1.3 稻米品质整体上升, 供求关系和谐 近年来, 省内劣质稻种植逐步萎缩, 基本退出粮食市场, 中优质稻种植面积显著扩大, 全面提升了低消费群体的食用品质; 同时, 随着省内自产精包装优质稻米的增多, 中高档稻米价格有所降低, 优质稻米逐渐进入寻常百姓家。

就经营者而言, 省内商品稻米自给率显著上升, 省外调进主要为满足品种结构调整, 供求平衡; 就消费者而言, 可以随时随地购买所需的稻米, 现有稻米的品质、数量均可满足需求; 就生产者而言, 优质稻种子的市场行情逐年看好, 全省

供应充足, 部分外销安徽、江西、云贵等省份。

2 影响优质稻发展的的问题与不足

2.1 对标准把握不一, 存在“白马非马”现象 农业部门认为, 只要内在品质和外在质量达到标准, 就是优质稻。而有些粮食部门、加工企业、部分消费者和农民认为, 只有达到行业顶尖水平(国标一级)的才算优质, 出现对大面积种植的达到国标二、三级标准的中档优质稻熟视无睹的现象。不同部门对优质稻标准把握不一致, 统计的优质率不一致, 这不是湖北的个性问题, 而是全国的共性问题。据农业部门对大田种植水稻面积进行统计, 达国标三级及以上的优质稻已达50%; 而各级粮食部门对销售的稻米进行统计, 则认为优质率只有5%左右。

2.2 优质不优价, 存在农民不增收的问题 生产优质稻是手段, 不是目标; 推广优质稻, 目的不在于种了多少田块, 而在于为农民增收多少。受科技发展水平的限制, 高档优质品种在丰产性、抗病性、抗逆性上普遍存在不足, 单产低于普通品种(一般低10%左右, 有的达30%以上); 中高档优质品种产量基本与普通品种持平。近几年来, 令领导倍感焦虑的表面上是农民种不种优质稻的问题, 是生产、面积问题; 而实质上, 是农民种植优质稻为什么没增收的问题, 是效益问题。一方面, 部分种植高档优质稻的地区频频出现减产减收, 影响社会稳定; 另一方面, 绝大部分种植中档优质稻的农民未能增收, 影响了优质稻生产的进一步发展。

2.3 配套技术不到位, 存在优质稻种不出优质米的问题

几年来, 湖北省优质稻谷的年种植面积虽然早已超过66.7万 hm^2 , 占水稻总面积的50%左右, 但能上市作为优质稻米销售的稻谷只占总产量的30%, 部分优质稻谷在生产、加工、流通的过程中品质下降, 沦为普通稻米。尤其鄂香1号、鉴真2号、鄂中5号等高档优质稻都是常规品种, 产量显著低于杂交稻, 只有为数不多的几个龙头企业才能将其加工转化为技术含量、品牌附加值高的高档优质米, 才能反哺农民较高的稻谷收购价格, 实现企业与农民利益的双赢。

2.4 市场开发不够, 存在市场对生产拉力不足的问题 长期以来, 湖北省稻米高档消费市场被泰国米占领, 中高档消费市场被东北米、安徽米分享, 省内市场对优质稻生产的拉力不大; 同时, 对外省的商品粮多数是中优质和普通品种, 出口局限在工业用稻方面, 没有打入其他以稻米为主粮的国家的口粮消费市场, 对优质稻谷生产的拉力也不大。

3 问题产生的原因

3.1 产销两张皮、优质优价落实不到位

3.1.1 流通环节已实现优质优价。 食用稻米销售已明显分为3种档次, 第1档6元/kg以上, 第2档4~6元/kg, 第3档

3 元/kg 左右,每个档次内因品牌、品质、产地、包装、加工工艺不同,具体价格又略有差别。稻米加工厂、批发商、零售商在其生产经营活动中事实上已将稻米质量明确分类,并通过不同质量分类得到了相应的利益。

3.1.2 收购环节优质优价落实不理想。一是高档优质稻价差偏小,农户未增收。随着粮食最低保护价格政策的实施,普通稻谷价格的提高,出现了高档优质稻优价比例小于减产比例、种植高档优质稻减收的现象。二是中档优质稻未享受到优质优价,农户未增收。稻谷收购部门仅对订单生产的极个别群众耳熟能详的中档优质品种作为优质稻收购,而对其他非订单生产的所有稻谷都直接默认为普通类型,农民种植中档优质稻谷的增收效益绝大部分来源于增产部分,未享受到优质带来的效益。

3.1.3 稻谷收购优质不优价是对农民合法利益的剥夺。对优质稻谷收购而言,高档与普通品种差价在20%左右,中档与普通品种的是零差价,反映了不同品种的生产成本,但没有体现不同品种品质的差别。对优质稻米而言,中档优质稻米与普通稻米的生产成本(主要是整精米率要求提高所增加的费用和包装、推广费用),相差1.0元/kg左右,销售价差2元/kg左右;高档优质稻米与普通稻米的生产成本(含稻谷收购价提高、整精米率要求提高所增加的费用,包装、宣传、推广费用),相差2.0元/kg左右,销售价差达4元/kg左右。因此,对不同档次稻米的价差及利润获得环节,值得思考。

3.2 优质稻品种不出优质米

3.2.1 农民栽培管理不善,降低了稻米品质。与优质稻相配套的栽培管理技术未能很好落实,导致了稻米品质的降低。如后期断水过早、高温曝晒和马路碾压脱粒,可能导致整精米率降低。同时,农民习惯选用高毒高残留农药,导致稻米农药残留量超标,是制约高档优质稻米生产、开拓国际高端市场的主要因素。

3.2.2 收购、加工管理粗放,降低了稻米品质。千家万户的小生产方式,普通稻与优质稻的间隔种植,和收购、加工中多数中档优质稻都视作普通稻混收、混装、混加工,使中档优质稻米总量显著低于种植规模,使全省整体稻米品质下降。

3.2.3 经营企业实力、品牌不强,未提高稻米的附加值。目前,湖北省农业产业化企业发展不足,除国宝桥米公司等个别企业的品牌在全国具有一定的知名度、美誉度外,大部分企业规模小、实力弱,品牌不强;并有相当数量的小作坊,加工工艺不到位,加工质量不高,没有形成品牌,所供应的稻米就算内在品质达到了高档优质标准,综合价值也难以达到高档标准。

3.3 缺乏长远规划,对发展优质态度不坚定一方面20世纪80、90年代曾多次出现全国性的卖粮难,水稻面积连年下降,当时在产量、价格等方面均没有显示出明显优势的优质稻,对农民、加工企业、推广部门都缺乏吸引力;另一方面2003年以来水稻面积下降到一定极值后粮食安全问题凸现,普通稻谷涨价,优质稻不增产、优价落实不到位、对农民增收贡献不大,政府和推广部门既担心完不成粮食生产任务,又担心订单不落实导致农民减收,客观上存在态度不坚定、推广力度不够的现象。

4 发展优质稻生产的思路与措施

4.1 目标

4.1.1 指导思想。以促进农产品优化,人民生活品质提升;产业良性发展,农业增产、农民增收为核心。以市场为导向,遵循因销定产、因地制宜的原则确定生产规模;遵循适销对路、效益优先的原则确定生产方向;遵循风险共担、利益均沾的原则强化生产、加工、流通、销售4个环节的联系,强化产业链,合理调配利润分配。

4.1.2 发展目标。高档优质稻提高到10%左右、年种植面积20万 hm^2 ;中档优质稻适当增加到50%左右、年种植面积100万 hm^2 ;普通稻种植规模适当缩减,结合高产超级稻发展,保持30%左右、年种植面积60万 hm^2 ;工业用稻维持在10%、年种植面积20万 hm^2 。

4.1.3 发展目标的依据。高档优质稻价格较高,消费市场有限,且适应性有一定的局限性,目前不宜发展过快;中档优质稻是普通市民消费的主体,应坚持按需生产、多样化生产;大部分农民生活水平仍不高,城市还有一部分低收入人群,普通稻还有一定的市场需求,种植规模只可适当缩减;工业用稻的销量、价格均有保障,应维持一定规模。

4.2 对策与措施

4.2.1 实施优质稻最低保护价,解决农民增收问题。一是统一质量标准。当前国家关于稻谷质量的标准有两个,农业部门执行国家优质稻谷标准(GB/T17891-1999),粮食部门以国家稻谷标准(GB1350-1999)为主。这两个标准在可操作性、与市场需求的接轨上都存在一定不足,达标的品种不一定口感、食味品质好;而目前市场上最优质的泰国米,因直链淀粉偏低、口感偏软,也不一定能达标。建议进一步完善稻谷质量标准,将现行标准合二为一,制定一个统一、可操作性强的标准,农业、粮食等部门共同执行。标准内容应包括:判定稻谷类型,确定最低价格档次;确定稻谷质量,对不同质量等级的稻谷确定不同的价格级别。其衡量指标,应全面包括稻谷的外观品质、口感食味、碾米品质、蒸煮品质、营养品质、贮藏加工品质等各方面。二是合理制定优质稻最低保护价。建议制定优质稻最低保护价,确保优质稻收购价高于普通稻。国标一级不低于2.0元/kg,国标二级不低于1.8元/kg,国标三级不低于1.6元/kg,以维护农民合法利益,提高农民种植优质稻的积极性。实施优质稻保护价,有利于提高农民积极性,提高种植规模、种植质量,产出更多、更优的稻谷;有利于确保优质优价,提高履约率,保护农民利益;有利于明确责任,通过对优质稻价格优势和潜在风险的比较,由农民自主决策种植与否,自己获得优价利益,自己承担可能的风险,政府部门回归领导和协调的职能。三是统一行动,规范管理。农业、粮食、物价、行政、推广、收购、加工、经营等不同领域、不同部门要统一思想,统一标准,统一行动,积极落实优质优价政策。农业部门按照标准,告知农民哪些是优质品种;行政部门积极支持企业分档次收购、推动农民分档次集中连片种植;龙头企业按照标准与农民签订订单,引导农民购种、种植;粮食部门按照标准分档次收购稻谷,分档次制定价格,引导全省粮食收购企业和个人执行优质优价;物价部门加强监管,督促有关企业将农民应得利益

还给农民。四是广泛宣传,加大监管。据调查,2002 年左右有关优质稻政策开始实施时,一些农民知道政策,但只有少数农民清楚哪些品种是优质品种,曾在售粮时要求优价;近2 年来,农民基本认同了收购部门的观点,不再要求收购部门对中档优质品种实行优价收购。优质稻最低保护价政策制定后,要切实落实,加大宣传,实现信息透明,提高农民维权意识;加强监管,纠正企业不正当收购价格,开展诚信经营。

4.2.2 实行保优栽培、经营,解决种瓜得豆的问题。一是加强板块基地建设,避免间隔种植。以“一乡一档”为原则,推动同档次、同类型品种专业化、规模化种植。在优质稻板块基地和农场,可以推行“一乡一品”,集中连片种植优质品种,为分档次入库、分品种入库打下基础。二是改善生产条件,实行保优栽培。加强农田基本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加大农业补贴力度与范围,大力推进农业机械化,杜绝马路碾压、曝晒等降低稻米品质的行为发生。推广低毒无残留农药、化肥,实行无公害生产。三是加强优质稻种子基地建设,保障优质种子供应。目前高档优质稻多为常规品种,农民可以自己留种,商品种子利润不高,企业繁种积极性不高,存在商品种子供应不充足、种性退化的问题。要支持和引导种子企业建立稳定的优质稻种子提纯基地,保障优质种子供应。四是分级收购、贮运、加工,避免机械混杂。积极研究推广稻米品质现场检测技术,为不同档次稻谷分开入库、分开加工提供技术保障。这是实行优质优价、确保优质稻谷种瓜得瓜的关键措施。

4.2.3 实施优质稻产业可持续发展的措施。一是实施优质稻良种工程,创新品种。建立优质稻品种攻关项目,开展优质稻品种选育攻关,尽快选育(引进) 出一批高档优质米品种和国标杂交中稻品种,优质稻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终极目标是实现优质、高产相结合,育出优质超级稻品种,促进优质稻

生产跨越式发展,提高全民稻米消费水平。二是调整良种补贴政策,提高农民积极性。良种补贴是国家为促进农业结构调整、农产品优化升级而出台的一项政策,上海、天津、江苏、辽宁等省(市) 在实施中与优质稻推广紧密结合,只对达到优质标准的部分品种进行补贴,有力促进了优质稻推广。由于种种原因,湖北、湖南、安徽等水稻主产省份的良种补贴未与优质否挂钩,成为一种普惠性补贴。建议争取国家追加良种补贴经费,或从现有补贴经费中拿出一部分,专门用于对达到国标优质品种的补贴,以引导农民选种优质品种,加快优质稻推广。三是扶持龙头企业发展,打造品牌。积极扶持加工企业发展,对现有龙头企业加大政策、项目、经费支持力度,帮助企业建立基地、引资融资、设备升级、技术改造、打造品牌,提高竞争力;对中小型粮食收购企业和加工企业加大改革力度,实行联合、兼并、重组,使其成为龙头企业的原材料收购基地、初级产品加工基地,统一品牌,发展精深加工,壮大全省粮食企业实力。四是实施“走出去”战略,开拓市场。作为国家主要的商品粮基地之一,湖北省生产稻米的特色在于数量多、类型丰富、品质较优,在中档优质稻生产上具有特色,在部分高档优质品种、晚粳稻和工业用稻生产上具有一定的优势。根据湖北省特色,在满足居民消费的基础上,要积极开拓寻觅商机,开拓省外、境外稻米市场。一方面要积极拓宽两广、港澳、上海、浙江、福建等沿海省市中高档优质稻米消费市场,另一方面要积极开拓日本、韩国等国外高端消费市场,依靠市场拉动生产,实现优质稻生产规模、效益突破性增长。

参考文献

- [1] 国家计委宏观经济研究院课题组. 保障粮食安全与提高农民收入关系研究[J]. 经济研究参考,2002(92): 3- 49.
- [2] 水稻市场竞争力分析与政策调整课题组. 水稻的国防市场竞争力分析与财政支持政策[J]. 财政与发展,2002(24): 43- 47.